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24-010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784,244,905.60元。

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2023年末总股本1,470,825,81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1元（含税），共计分配398,576,069.51元，2024年公司拟派发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0%。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

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固定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的前提情况下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程序履行审议程序，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等均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

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